

貳

本紀

韓兆琦

編著

史記

江西出版集團

江西人民出版社

貳

本紀

秦始皇帝者，秦庄襄王子也¹。庄襄王为秦质子于赵，见吕不韦姬，悦而取之，生始皇²。以秦昭王四十八年正月生于邯郸³。及生，名为政，姓赵氏⁴。年十三岁，庄襄王死，政代立为秦王⁵。当是之时，秦地已并巴、蜀、汉中，越宛有郢，置南郡矣⁶；北收上郡以东，有河东、太原、上党郡⁷；东至荥阳，灭二周，置三川郡⁸。吕不韦为相，封十万户，号曰文信侯⁹。招致宾客游士¹⁰，欲以并天下。李斯为舍人，蒙骜、王齧、麃公等为将军¹¹。王年少，初即位，委国事大臣。

晋阳反¹²。元年，将军蒙骜击定之¹³。二年，麃公将卒攻卷¹⁴，斩首三万。三年，蒙骜攻韩，取十三城¹⁵。王齧死。十月，将军蒙骜攻魏氏暘、有诡¹⁶。岁大饥。四年¹⁷，拔暘、有诡。三月，军罢。秦质子归自赵，赵太子出归国¹⁸。十月庚寅¹⁹，蝗虫从东方来，蔽天。天下疫。百姓内粟千石，拜爵一级²⁰。五年，将军骜攻魏，定酸枣、燕、虚、长平、雍丘、山阳城，皆拔之，取二十城，初置东郡²¹。冬雷。六年，韩、魏、赵、卫、楚共击秦，取寿陵²²。秦出兵，五国兵罢。拔卫，迫东郡，其君角率其支属徙居野王，阻其山以保魏之河内²³。七年，彗星先出东方，见北方，五月见西方²⁴。

将军骜死。以攻龙、孤、庆都，还兵攻汲²⁵。彗星复见西方十六日。夏太后死²⁶。八年，王弟长安君成蟜将军击赵，反，死屯留²⁷，军吏皆斩死，迁其民于临洮²⁸。将军壁死，卒屯留、蒲鵠反，戮其尸²⁹。河鱼大上，轻车重马东就食³⁰。

嫪毐封为长信侯，予之山阳地，令毐居之³¹。宫室车马衣服苑囿驰猎恣毐³²，事无小大皆决于毐。又以汾西太原郡更为毐国³³。九年，彗星见，或竟天³⁴。攻魏垣、蒲阳³⁵。四月，上宿雍³⁶。己酉，王冠，带剑³⁷。长信侯毐作乱而觉，矫王御玺及太后玺以发县卒及卫卒、官骑、戎翟君公、舍人，将欲攻蕲年宫为乱³⁸。王知之，令相国、昌平君、昌文君发卒攻毐，战咸阳³⁹，斩数百首，皆拜爵。及宦者皆在战中，亦拜爵一级⁴⁰。毐等败走。即令国中：有生得毐，赐钱百万；杀之，五十万。尽得毐等。卫尉竭、内史肆、佐弋竭、中大夫令齐等二十人皆枭首⁴¹。车裂[毐]以徇，灭其宗⁴²。及其舍人，轻者为鬼薪⁴³。及夺爵迁蜀四千余家，家房陵⁴⁴。是月寒冻，有死者。杨端和⁴⁵攻衍氏⁴⁶。彗星见西方，又见北方，从斗以南八十日⁴⁷。十年，相国吕不韦坐嫪毐免，桓齮为将军⁴⁸。齐、赵来置酒⁴⁹。齐人茅焦说秦王曰：“秦方以天下为事，而大王有迁母太后之名，恐诸侯闻之，由此倍秦也⁵⁰。”秦王乃迎太后于雍而入咸阳，复居甘泉宫⁵¹。

大索，逐客⁵²。李斯上书说，乃止逐客令⁵³。李斯因说秦王，请先取韩以恐他国，于是使斯下韩⁵⁴。韩王患之。与韩非谋弱秦⁵⁵。大梁人尉缭来⁵⁶，说秦王曰：“以秦之强，诸侯譬如郡县之君，臣但恐诸侯合从，翕而出不意，此乃

智伯、夫差、湣王之所以亡也⁵⁷。愿大王毋爱财物，赂其豪臣，以乱其谋，不过亡三十万金，则诸侯可尽⁵⁸。”秦王从其计，见尉缭亢礼⁵⁹，衣服饮食与缭同。缭曰：“秦王为人，蜂准，长目，挚鸟膺⁶⁰，豺声，少恩而虎狼心，居约易出人下，得志亦轻食人⁶¹。我布衣，然见我常身自下我。诚使秦王得志于天下，天下皆为虏矣。不可与久游⁶²。”乃亡去。秦王觉，固止，以为秦国尉⁶³，卒用其计策。而李斯用事⁶⁴。

十一年，王翦、桓齡、杨端和攻邺，取九城。王翦攻阏与、橑杨，皆并为一军⁶⁵。翦将十八日，军归斗食以下，什推二人从军⁶⁶。取邺、安阳，桓齡将⁶⁷。十二年，文信侯不韦死，窃葬⁶⁸。“其舍人临者，晋人也逐出之；秦人六百石以上夺爵，迁⁶⁹；五百石以下（不临）迁，勿夺爵⁷⁰。自今以来，操国事不道如嫪毐、不韦者籍其门，视此⁷¹。”秋，复嫪毐舍人迁蜀者⁷²。当是之时，天下大旱，六月至八月乃雨⁷³。

十三年，桓齡攻赵平阳，杀赵将扈辄⁷⁴，斩首十万。王之河南⁷⁵。正月⁷⁶，彗星见东方。十月，桓齡攻赵。十四年，攻赵军于平阳，取宜安⁷⁷，破之，杀其将军。桓齡定平阳、武城⁷⁸。韩非使秦，秦用李斯谋，留非，非死云阳⁷⁹。韩王请为臣⁸⁰。

十五年，大兴兵，一军至邺，一军至太原，取狼孟⁸¹。地动。十六年九月，发卒受地韩南阳假守腾⁸²。初令男子书年⁸³。魏献地于秦。秦置丽邑⁸⁴。十七年，内史腾攻韩，得韩王安，尽纳其地，以其地为郡，命曰颍川⁸⁵。地动。华阳太后卒⁸⁶。民大饥。

十八年，大兴兵攻赵，王翦将上地，下井陉⁸⁷，端和将河内，羌瘣伐赵，端和围邯郸城⁸⁸。十九年，王翦、羌瘣尽定取赵地，东阳得赵王⁸⁹。引兵欲攻燕，屯中山⁹⁰。秦王之邯郸，诸尝与王生赵时母家有仇怨，皆坑之⁹¹。秦王还，从太原、上郡归。始皇帝母太后崩⁹²。赵公子嘉率其宗数百人之代，自立为代王，东与燕合兵，军上谷⁹³。大饥。

二十年，燕太子丹患秦兵至国，恐，使荆轲刺秦王⁹⁴。秦王觉之，体解轲以徇，而使王翦、辛胜攻燕⁹⁵。燕、代发兵击秦军，秦军破燕易水之西⁹⁶。二十一年，王贲攻荆⁹⁷。乃益发卒诣王翦军，遂破燕太子军，取燕蓟城，得太子丹之首⁹⁸。燕王东收辽东而王之⁹⁹。王翦谢病老归¹⁰⁰。新郑反。昌平君徙于郢¹⁰¹。大雨雪，深二尺五寸。

二十二年，王贲攻魏，引河沟灌大梁，大梁城坏，其王请降，尽取其地¹⁰²。

二十三年，秦王复召王翦，强起之，使将击荆¹⁰³。取陈以南至平舆，虏荆王¹⁰⁴。秦王游至郢陈¹⁰⁵。荆将项燕立昌平君为荆王，反秦于淮南¹⁰⁶。二十四年，王翦、蒙武攻荆，破荆军，昌平君死，项燕遂自杀¹⁰⁷。

二十五年，大兴兵，使王贲将，攻燕辽东，得燕王喜¹⁰⁸。还攻代，虏代王嘉¹⁰⁹。王翦遂定荆江南地，降越君，置会稽郡¹¹⁰。五月，天下大酺¹¹¹。

二十六年，齐王建与其相后胜发兵守其西界，不通秦¹¹²。秦使将军王贲从燕南攻齐，得齐王建¹¹³。

（以上为第一段，写秦始皇亲政以前的经历与其亲政后统一六国的过程。）

1 庄襄王——名子楚，昭王之孙，前 249—前 247 年在位。

2 为秦质子于赵——为秦国在赵国当人质。当时赵国的国君为孝成王（前 265—前 245 年在位），国都邯郸（今河北邯郸市）。吕不韦——《吕不韦列传》说他是韩国的大商人（今人多取《战国策》说，称其为“卫之濮阳”人），当时在邯郸经商，后来成为秦相国，事见《吕不韦列传》。 悅而取之——过程详见《吕不韦列传》。按：《吕不韦列传》所说之事，战国史家多以为不可信，详见该传注。

3 秦昭王四十八年——前 259 年。秦昭王名则，前 306—前 251 年在位。

4 及生，名为政——《集解》：“徐广曰：一作‘正’。宋衷曰：‘以正月旦生，故名正’。”《正义》曰：“后以始皇讳，故音‘征’。”梁玉绳曰：“始皇以‘正月’生，遂以‘正’名之。惟其名‘正’，是以改‘正月’为‘端月’。《史记》古本是‘正’字，不知何时尽改作‘政’。” 姓赵氏——《索隐》曰：“生于赵，故曰‘赵政’。”又曰：“秦与赵同祖，以赵城为荣，故姓赵氏。”泷川曰：“周穆王以赵城封造父，造父族由此为赵氏，是秦之所以氏赵。”梁玉绳曰：“秦不当氏赵。”顾炎武曰：“姓氏之称，太史公始混而为一。”按：晋国赵氏之祖有曰“造父”者，被封赵城，其子孙皆姓“赵”；秦氏之祖曰“秦嬴”者，其子孙皆姓“嬴”。造父之祖曰“季胜”，秦嬴之祖曰“恶来革”，“季胜”与“恶来革”是兄弟，皆“蜚廉”之子。说“嬴氏”与“赵氏”同祖是可以的；说“嬴氏”子孙可“姓赵”，则绝对不可。“秦嬴”本名“非子”，非子在未发达以前，与其父、祖皆曾冒姓“赵”，然自非子发达起来，被周天子赐之地，令其复奉嬴氏之祀后，其后代子孙如秦仲、秦襄公、以至始皇之父、祖皆已长期姓“嬴”，忽于始皇又冒出说“生于赵，故曰‘赵政’”，于是又回了大宗，实在是制造混乱。

5 庄襄王死——梁玉绳曰：“此独变言‘死’，何以贬也？当书‘卒’。”王叔岷曰：“《秦本纪》书‘庄襄王卒’，《吕不韦列传》书‘庄襄即位三年薨’，此书‘死’，各随文书之，不必拘泥。” 政代立为秦

王——事在庄襄王三年，前 247 年。

6 并巴、蜀、汉中——秦并巴蜀在惠文王更元九年(前 316)；秦破楚取汉中，在惠文王更元十三年(前 312)。宛——县名，即今河南省南阳市，原来属楚，后被秦占，为南阳郡的郡治所在地。郢——原为楚国都城，即今湖北荆州市江陵西北之纪南城，于昭王二十九年(前 278)被秦所占。南郡——秦郡名，郡治即郢。

7 上郡——秦郡名，郡治肤施(今陕西榆林东南)，这一带原来属魏。河东——秦郡名，郡治安邑(今山西夏县西北)，这一带原来属魏。太原——秦郡名，郡治晋阳(今太原市西南)，这一带原来属赵。上党——秦郡名，郡治长子(今山西长子县西)，这一带原来分属韩、赵。

8 荥阳——县名，在今河南荥阳市东北，原来属韩。二周——即东周与西周。周天子到赧王(前 314—前 256 年在位)时已完全成为傀儡，其仅有的一小片地盘又由其属下的两个贵族分治，东周君都巩(今河南巩县西)，西周君都王城(今河南洛阳市)。西周君于前 256 年被秦昭王所灭；东周君于前 249 年被秦庄襄王所灭。三川郡——秦郡名，郡治洛阳(今洛阳市东北)，这一带原来属于韩、二周。

9 封十万户——据《吕不韦列传》，其封地即在洛阳。

10 招致宾客游士——《吕不韦列传》称其“至食客三千人”。

11 李斯——原楚人，入秦后，先为吕不韦舍人，后为长史，最后为秦朝丞相，事迹见《李斯列传》。舍人——依附于权贵门下寄食，而为之担当一定职事者。后也成为官名。蒙骜——秦将名，蒙恬的祖父。王齧(yǐ)——《秦本纪》、《白起列传》并作“王龁(hè)”，秦将名。庶(biāo)公——庶县县令，史失其姓名。《集解》：“应劭曰：庶，秦邑。”陈直以为“庶”字是姓，非邑名。录以备考。

12 晋阳反——太原郡的首府晋阳发生反秦叛乱。胡三省曰：

“是岁秦攻得晋阳，置太原郡，未久而秦有庄襄王之丧，故反。”杨宽曰：“此说不确。盖信陵君合纵击秦得胜，蒙骜退兵，赵乘机使晋阳又反。犹如十年前魏、楚合纵救赵破秦后，赵使太原反，韩使上党反。”参见《魏公子列传》注。晋阳：秦之太原郡的郡治所在地，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。

13 元年——前 246 年。 击定之——谓讨平晋阳叛乱。

14 二年——前 245 年。 卷——魏县名，在今河南原阳县西。梁玉绳曰：“秦昭三十四年已取卷，何烦此时攻之？疑‘卷’字误。”泷川曰：“古抄、南本‘卷’作‘权’。”“权”是赵县名，在今河北省正定县北。牛鸿恩曰：“梁、泷川说不确，《编年纪》始皇三年载‘卷军’，可见有卷之战。”按：杨宽《战国史表》始皇二年有“秦再度攻取魏的卷”。

15 三年——前 244 年。 取十三城——泷川曰：“表作‘十二城’，《蒙恬传》《韩世家》同此纪。”

16 十月——按：此时秦用夏历（以“正月”为岁首）。关于秦国的历法，杨宽《战国史》以为自昭王四十二年（前 265）使用颛顼历（以十月为岁首）；至四十九年（前 258）改用夏历（以正月为岁首）；至始皇二十六年（前 221）重又使用颛顼历。但据“秦王政十三年”之纪事方式看，此时秦国所用的似是周历，盖以十一月为岁首。睂(chàng)、有诡——皆魏县名，方位不详。

17 四年——前 243 年。

18 秦质子归自赵——秦国在赵国做人质的公子，从赵国回到秦国。 赵太子——赵国派到秦国做人质的太子，其名不详。

19 十月庚寅——“十月”应作“七月”。梁玉绳曰：“表作‘七月’，是也。”按：“七月庚寅”即阴历七月初四。

20 内粟——向国家交纳粮食。内：同“纳”。 石(shí)——重量单位，一石等于一百二十斤。 拜爵一级——即提升爵位一级。秦、汉时代不仅官僚有爵级，普通士民亦有爵级。此爵级可

以由战场立功而得，斩敌首一个升一级；也可以因国家有大庆，帝王赐某些人爵一级；又可以向国家交钱交粮食，而买得若干级。士民用此爵级可以赎罪，可以冲抵徭役，也可以卖钱花。秦爵共分二十级，各有名称，详见《商君列传》《白起列传》注。泷川曰：“内粟拜爵始此。”按：泷川所谓“内粟拜爵”是西汉晁错在《论贵粟疏》中向文帝所建言。徐孚远曰：“入粟千石，比一首功，其重爵可见。”陈直曰：“汉代民爵，每级值二千；秦代入粟千石，始拜爵一级，可见秦爵比汉爵为贵。”

21 五年——前 242 年。 酸枣、燕、虚、长平、雍丘、山阳城——皆魏县名。酸枣：在今河南延津县西南。燕：在今河南延津县东北。虚：在今河南延津县东。长平：在今河南西华东北。雍丘：即今河南杞县。山阳城：在今河南焦作市东南。 初置东郡——东郡的郡治即下文所攻取之濮阳（今河南濮阳西南）。按：所谓“初置”，即已经占有部分地区，但尚未设定郡治，尚未组成政府机构之谓。

22 六年——前 241 年。 韩、魏、赵、卫、楚共击秦，取寿陵——张照曰：“《赵世家》悼襄王四年，‘庞煖将赵、楚、魏、燕之锐师攻秦蕞，不拔’，此云‘取寿陵’；所将之师一作‘卫’，一作‘燕’，亦不同。”梁玉绳引翟灏曰：“卫微弱仅存，被秦追逐，徙居野王，将救亡不暇，何敢攻秦？盖燕、楚、赵、魏、韩五国伐秦耳，此纪误以‘卫’替‘燕’，而《赵世家》误脱‘韩’也。至‘取寿陵’之说，更非，无论不胜而罢，未尝取秦寸土，而五国所攻者乃新丰之‘蕞’，非‘寿陵’也。”按：此次五国伐秦，《楚世家》云乃“考烈王为从长，春申君用事”。蕞：秦县名，在今陕西临潼东北。秦之“寿陵”乃孝文王墓，在当时的咸阳城东，非五国军队所能至。杨宽《战国史料编年辑证》曰：“是役虽推楚王作纵长，实由赵将庞煖为主帅。庞煖不仅为军事家，且为纵横家，《汉书·艺文志》兵权谋家著录有《庞煖》三篇，纵横家又著录有《庞煖》二篇。所攻者为函谷关，以《春申君列传》所记

为实。蕞在今陕西临潼北，已深入秦地，非此时五国之师所能攻及。”

23 拔卫——拔取了卫国的都城濮阳。 迫东郡——池田曰：“‘迫’疑当作‘置’。《卫世家》云：‘秦拔卫东地，初置东郡。更徙卫野王县，而并濮阳为东郡。’”按：池田说是，秦之东郡即治濮阳。其君角率其支属徙居野王——按：据《卫世家》《刺客列传》被迫率其支属徙居野王的是“卫元君”，卫君“角”之父。杨宽、张习孔、平势隆郎皆以《卫世家》《刺客列传》为非，而依本文书本年为“卫君角元年”。野王：即今河南沁阳，原属韩，此时已被秦所占。 阻其山，以保魏之河内——梁玉绳曰：“河内之地秦未全有，故曰‘魏之河内’。”按：纵使魏之河内秦未全有，而卫亦何得而“保”之？卫于此时已成秦国之附庸。杨宽曰：“魏安釐王二十四年，即秦昭王五十四年，卫怀君因与秦连横为魏所囚杀，另立魏王之婿卫元君作为附庸。上年秦攻取魏东地设东郡，是年攻拔濮阳，并归入东郡而作为郡治，于是另立角以为卫君，命角率其支属徙居野王，作为秦之附庸。野王在今河南沁阳县，原属魏之河内，故《本纪》谓‘阻其山以保魏之河内’。”

24 七年——前 240 年。 彗星出东方——古人以为彗星出现，预示人世将有大变故，出现的位置不同，预示变故的性质不同。按：今人马非百引朱文鑫语：“推此为前 240 年 5 月 5 日，哈雷彗星近日点时期。”

25 将军骜死。以攻龙、孤、庆都——李笠曰：“此语倒装，谓将军骜以攻龙、孤、庆都死也。”龙：即今河北行唐。孤：在今行唐北。庆都：即今河北望都，三者皆赵县名。 汲——魏县名，在今河南汲县西南。

26 夏太后——庄襄王的生母，秦始皇的祖母。

27 八年——前 239 年。 长安君成蟜——庄襄王之子，名成蟜，也作“盛蟜”，长安君是其封号。《春申君列传》有所谓“王使

盛桥守事于韩，盛桥以其地入秦，王不用甲、不信威而得百里之地”。杨宽曰：“《秦始皇本纪》未载盛桥此事，或因其后盛桥反叛，前功不得记载。” 将军——统兵。“将”字用如动词。 反，死屯留——在屯留举兵反秦而战死。屯留：县名，在今山西屯留县南，原属赵，其时已被秦军占领。

28 迁其民于临洮——将屯留城里的百姓全部迁到临洮，因其助成蛟为乱。临洮：秦县名，即今甘肃岷县。

29 将军壁死，卒屯留、蒲鵠反，戮其尸——数句错讹不可读，钱大昕曰：“‘壁’与‘蒲鵠’皆似人名，‘壁’乃讨成蛟之将军，‘壁’死而部卒又叛，因更戮其（指成蛟）尸耳。”梁玉绳引许周生曰：“‘壁’当将兵在外者，盖‘蒲鵠’屯留人，闻迁屯留民，惧祸及己，故因将军之死而反，反亦即死，故戮其尸也。”杨宽曰：“上文称‘蒙骜、王𬺈、麃公等为将军’，是时王𬺈、蒙骜先后去世，疑‘壁’乃麃公之名。”也有人以为是蒲鵠反后，戮“将军壁”之尸，因其迫迁屯留民。此外尚有他说，今不引。

30 河鱼大上——《索隐》曰：“河水溢，鱼大上平地，亦言遭水害也。”《正义》曰：“黄河之鱼，西上入渭。渭，渭水也。” 轻车重马东就食——《索隐》曰：“言往河旁食鱼也。”王骏图曰：“秦人因遭水患，禾稼淹没，皆轻车重马，挈其家口，东徙而就食也。”轻车重马：车轻而马大，图其快捷。高诱《吕览》注：“重，大也。”按：“河鱼大上”原是一种自然现象，但古人却认为是一种与人类社会相关的灾变，是与成蛟、嫪毐作乱相比附的。《汉书·五行志》对此有所谓“鱼者，阴类，臣民之象也”；刘向有所谓“豕虫之孽，明年嫪毐诛”以及“鱼，阴类，小人象”云云，就是这种意思。

31 嫪毐(làoǎi)——庄襄王夫人的男宠，其行踪始末详见《吕不韦列传》，现代战国史家多以史公所言为不可信，详见《吕不韦列传》注。 山阳地——指令河南省的获嘉、沁阳一带，因其地处太行山之南，故云“山阳”。 令毐居之——意即以山阳给嫪毐

做食邑，而嫪毐则仍住在京城，把持朝政。

32 懈毐——随嫪毐之意，想怎么样就怎么样。事无大小皆决于毐——杨宽曰：“可知嫪毐确因太后之宠幸而权势独揽。”“可见吕氏执政足以强秦，嫪氏当权足以败秦，吕之与嫪，正邪判然。”

33 河西太原郡——《集解》引徐广曰：“河，一作‘汾’。”按：似应作“汾”。秦之太原郡即今之山西省太原周围，地跨汾水两岸，此所谓“以汾西太原郡更为毐国”者，或即将太原郡之汾西部分给予嫪毐作为领地。

34 九年——前238年。竟天——从整个天空的这头到那头。

35 魏垣、蒲阳——魏国的垣与蒲阳二县。垣：也称“首垣”“长垣”，在今河南长垣县东北。蒲阳：也称“蒲”，即今河南长垣县。

36 上——指秦王。张文虎曰：“上下文皆称‘王’，此不当忽称‘上’，‘上’盖‘王’之烂文。”梁玉绳曰：“以称本朝尚可，若此，乃误仍秦史旧文。”按：此种例子又见于《齐世家》《燕世家》《吕不韦列传》等篇。
宿雍——西巡住宿于雍（今陕西凤翔县南）。雍是秦国战国中期以前的旧都，灵公时东迁泾阳，献公时迁栎阳，孝公时迁入咸阳。雍县一带有秦王的祭天之台，有历代先君的陵墓，有许多离宫别馆，故历代秦王常去雍县。

37 己酉——阴历四月二十。王冠，带剑——秦王行加冠礼，并开始佩带宝剑。按当时东方国家的礼节，是男子二十行加冠礼，而秦王此年已二十二。梁玉绳曰：“《秦纪》于惠文、昭襄两王皆于二十二岁冠，盖秦变礼也。”杨宽曰：“秦以年二十二岁行冠礼于宗庙，秦之宗庙在雍，故往宿雍而行冠礼。秦惠文王年十九而立，三年王冠；秦昭王年十九而立，亦三年而冠。按礼，冠而亲政。秦王政从此亲政，不再如‘初即位’时‘委国事于大臣’。”

38 长信侯毐作乱而觉——嫪毐图谋作乱被秦王发觉。

矫——假托，盗用。 王御玺——秦王所用之印玺，王骏图引《韵会》曰：“凡天子所居之处，所用之物，皆曰‘御’。” 县卒——雍县所有的士兵。 卫卒——秦王身边的警卫部队。 官骑——驻扎在雍县的国家骑兵。 戎翟君公——西北地区少数民族的君长，意即让他们率领其所属部队前来。 舍人——指嫪毐自己家中的管事人员。《汉书·王莽传》注：“私府吏员也。” 薪(qí)年宫——秦国的离宫名，遗址在今陕西凤翔县孙家南头村东，面积约四点五万平方米，采集有“薪年宫当”、“来谷宫当”、“长生无极”、“长生未央”等瓦当。是一座用于祭祀，祈求丰年的专用建筑。当时秦王居住于此。据《吕不韦列传》，“有告嫪毐实非宦者，常与太后私乱”；且与太后谋曰：“王即薨，以子为后”；“秦王下吏治，具得情实。”于是嫪毐畏祸遂发动叛乱。

39 相国——指吕不韦。 昌平君、昌文君——二人名字不详，事迹亦寥寥。《索隐》曰：“昌平君，楚之公子。”盖在秦有功被封为昌平君。杨宽曰：“后文有‘荆将项燕立昌平君为荆王’，可知昌平君确为楚公子。”其他参见后注。 战咸阳——嫪毐之叛乱乃发动于雍县，缘何曰“战于咸阳”？或者嫪毐在雍战败，逃回京城，欲依太后及其党羽，故又将战火引入咸阳。

40 及宦者皆在战中，亦拜爵一级——李笠曰：“‘者’下‘皆’字，疑涉上句误衍。”

41 卫尉竭——卫尉名竭，史失其姓。卫尉：九卿之一，主管保卫宫廷。 内史肆——内史名肆，史失其姓。内史：后称京兆尹，国家首都的行政长官。 佐弋竭——佐弋名竭，史失其姓。佐弋：少府的属官，掌管皇家猎手，武帝时改称“佽飞”。 中大夫令齐——中大夫令名齐，史失其姓。中大夫令：郎中令的属官，统管帝王身边的侍从人员。 枭首——斩下人头，悬挂高竿。按：以上四人皆秦国命官，职任宿卫，而使秦王身边发生如此大逆，故予重惩。

42 车裂[毐]以徇——将嫪毐车裂，以其躯巡行示众。按：中华本原文“车裂”下似脱“毐”字。

43 舍人，轻者为鬼薪——意谓通通受到惩办，最轻者乃为鬼薪。《集解》引应劭曰：“取薪给宗庙，为鬼薪也。”如淳曰：“鬼薪作三岁。罪重者已刑戮，轻者罚徒役三岁。”张家英曰：“‘鬼薪’为秦汉时判服的徒刑之一，因其最初为宗庙取薪而得名。此种徒刑的期限一般为三年。”

44 夺爵迁蜀四千余家，家房陵——既曰“迁蜀”，又曰“家房陵”，于理不顺。房陵：即今湖北房县，当时属汉中郡，与蜀郡隔着巴郡。即使说汉中郡在汉代也属于益州刺史部，但称迁房陵为“迁蜀”终嫌欠妥。又，崔适以为依下文“迎太后于雍”句，此“迁房陵”下当有“迁太后于雍”五字，因秦王怒其母行为不谨而几导致秦国社稷颠覆。

45 杨端和——秦将名。陈直曰：“秦代武将蒙氏、王氏之外，则有杨氏。见于《史记》者有杨端和、杨涉、杨黑、杨熹等人。”

46 衍氏——魏县名，在今郑州市北。

47 从斗以南八十日——谓彗星出现在北斗以南，长达八十日。按：《天官书》有所谓“秦始皇之时，十五年彗星四见，久者八十日，长或竟天”，即谓此。

48 十年——前237年。 吕不韦坐嫪毐免——坐：因，受株连。吕不韦坐嫪毐事被免官，而后又被迁蜀赐死事，见《吕不韦列传》。 桓𬺈——秦将名，佐始皇统一六国有大功。

49 齐、赵来置酒——齐王、赵王来秦，秦王为之设酒筵招待。杨宽曰：“盖十月免吕不韦相之后，秦王政亲自主政，是时齐王建与赵悼襄王入朝秦王政，秦王政置酒咸阳以接待。”

50 以天下为事——以打天下、统一天下为奋斗目标。 倍秦——背离秦国。倍：通“背”。

51 迎太后于雍而入咸阳，复居甘泉宫——按：以上茅焦劝秦

王与其母和好事，颇类《左传》隐公元年所叙之颍考叔劝郑庄公。茅焦此语不见于《战国策》，而刘向《说苑·正谏》又对史公此文大肆发挥，并有“始皇立茅焦为傅，又爵之上卿。太后大喜曰”云云，相当热闹。甘泉宫：《集解》引徐广曰：“表云‘咸阳南宫也’。”按：此“甘泉宫”在咸阳，由上文之“乃迎太后于雍，而入咸阳”句可知，与秦、汉时代云阳西北之甘泉山没有关系。徐卫民曰：“秦甘泉宫位于渭河以南与秦咸阳遗址相对的汉长安城的西北角，具体位置应在汉长安城桂宫遗址一带。”

52 大索，逐客——杨宽曰：“《资治通鉴》叙宗室大臣议曰‘诸侯人来仕者’云云于‘十月文信侯免相，出就国’之后，盖从《秦始皇本纪》，以为秦大逐客即因嫪毐叛乱而作，甚是。《李斯列传》误以为因韩人郑国来秦作郑国渠而起，非是。《六国表》明载作郑国渠在秦始皇元年，非此年事。”

53 李斯上书说，乃止逐客令——李斯当时为客卿，也在被驱逐之列，于是他写了有名的《谏逐客书》，秦王看后遂收回成命。过程详见《李斯列传》。

54 请先取韩——韩国的末代国君为韩王安，前238—230年在位。韩国的都城即今河南新郑县。下韩——威逼韩国投降。

55 韩非——韩国的公室子弟，战国末期杰出的法家人物，事见《老子韩非列传》。谋弱秦——研究削弱秦国的办法。马非百曰：“今韩非书有《存韩篇》，《战国策·秦策》有非谮姚贾之文，盖即韩非弱秦之谋也。”（《秦集史》）按：马氏之详细申说见《老庄申韩列传》注。

56 大梁——即今河南开封市，当时为魏国都城。尉缭——魏国人，名缭，史失其姓，因其后来在秦国为国尉，遂称其为“尉缭”。著有《尉缭子》，属兵家类。杨宽曰：“今本《尉缭子》存二十四篇，首篇有梁惠王问尉缭，全书论述军事上之政策、法令及设施，用以保证其必胜，当即兵形势家之《尉缭》。”按：所谓“梁惠王”

云云应属伪托。

57 合从——同“合纵”，意即联合。当时称东方诸国间的联合曰“合从”，称秦与东方某国的联合曰“连衡”。 翁(xī)而出不意——李笠曰：“《御览》七百二十九引无‘翁’字，‘翁’疑即‘合’字之复出耳。或曰，‘翁’为‘忽’之声误。”出不意：谓出秦之不意，发动突然袭击。 智伯——名瑶，战国初期晋国最强大的家族首领，因肆无忌惮地威逼勒索韩、魏、赵三家，被三家联合所灭。详见《晋世家》《赵世家》。 夫差——春秋末期的吴国国君，打败越国后，骄纵自大，北伐无已，后被越王勾践所灭，事情详见《吴世家》《越世家》。 滑王——战国后期的齐国国君，自恃强盛，四出攻伐，后遭燕秦等五国攻击，兵败身死，齐国差点儿被燕所灭，详情见《田完世家》《燕世家》《乐毅列传》。

58 不过亡三十万金，则诸侯可尽——沈钦韩《汉书疏证》曰：“《秦策》有顿弱，说秦王资万金东游韩、魏，入其将相；北游燕、赵，而杀李牧，正与尉缭谋同，顿弱与尉缭乃一人，记异耳。”杨宽曰：“尉缭之与顿弱乃一事之两传，顿弱确即尉缭，‘尉’乃其官职，‘缭’乃其名，‘顿’为其姓氏，‘弱’‘缭’乃一声之转。”吕祖谦曰：“尉缭之计与李斯同，前此，唐雎之散合纵；后此，陈平之间项羽，以金啖之之术，每用每中。”《李斯列传》云：“秦王乃拜斯为长史，听其计，阴谋士资金玉以游说诸侯，诸侯名士可下以财者，厚遗结之；不肯者，利剑刺之，离其君臣之计，秦王乃使良将随其后。”《陈丞相世家》记陈平谓汉王曰：“大王诚能出捐数万斤金行反间，间其君臣，以疑其心，项王为人意忌信谗，心内相诛。汉王因举兵而攻之，破楚必矣。”史珥曰：“汉高颇窥其秘，收效甚大，而赂陈豨将则以‘贾人子’故，尤为妙解。”

59 亢礼——行对等之礼，以见秦王当时之虚己下人。亢：相当，对等。

60 蜂准——鼻子长得像蜂腰，中段塌下。准：鼻。李笠以为